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0
债券代码：127076　　债券简称：中宠转 2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 年 4 月 22 日，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流动性好，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的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投资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总监在该额度范围及投资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为具体执行部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06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开发行了 7,690,459.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00 元，总募集资金 769,045,9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12,000,000.00 元（含税金额）后，实际收到人民币 757,045,900.00 元。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主承销商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将人民币 757,045,900.00 元缴存于中宠公司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山支行 8110601011901525819 账户内。本次发行过程中，发行人应支付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费用合计人民币 14,973,452.30 元（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 14,125,898.38 元（不含税），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54,920,001.62 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和信验字（2022）第 000056 号《验资报告》。由于 2022 年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免征证券登记费，故对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进行调整，经调整后公司最终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54,956,277.37 元。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年产 6 万吨高品质宠物干粮项目	28,424.71	22,960.71	22,960.71	-
年产 4 万吨新型宠物湿粮项目	31,195.67	25,552.34	25,552.34	-
年产 2000 吨冻干宠物食品项目	6,478.80	5,254.86	5,254.86	4,202.09
平面仓库智能立体化改造项目	4,000.35	3,636.68	3,636.68	2,594.24
补充流动资金	19,500.00	19,500.00	18,091.04	18,098.88
合计	89,599.53	76,904.59	75,495.63	24,895.21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投资的具体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流动性好，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的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

（二）投资额度

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在投资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稳健型的理财产品，不参与风险投资类业务。

（四）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五）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总监在该额度范围及投资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为具体执行部门。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关系

公司与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

通过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与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可能存在以下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投资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4）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等。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董事会授权财务总监及具体执行部门进行此事项并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负责审查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业务的审批情况、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结果。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投资理财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5、公司拟从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流动性好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的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监事会审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一）公司在保障正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的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提高资金利用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审议程序和审批权限的规定；

基于上述，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报备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8
债券代码：127076　　债券简称：中宠转 2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 4 月 22 日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相结合的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其中郝忠礼先生、伊藤范和先生、江移山先生、郝宸龙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董事长郝忠礼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的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利润情况，拟定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负责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期间，勤勉敬业，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内部控制情况。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负责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期间，勤勉敬业，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内部控制情况。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赞成，5 票回避（关联董事郝忠礼先生、伊藤范和先生、江移山先生、郝宸龙先生、张缊暖女士回避表决），0 票反对，无弃权票，审议通过。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均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日本伊藤株式会社、烟台和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烟台中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回避表决。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流动性好，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的保本型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相关核查意见及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我们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为具体执行部门。该决议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相关核查意见及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公司董事长、总裁郝忠礼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接元昕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4
债券代码：127076　　债券简称：中宠转 2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16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烟台市莱山区飞龙路 8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间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说明：

1、上述各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以上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关联股东烟台和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烟台中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回避表决。《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日本伊藤株式会社、烟台和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烟台中幸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回避表决。

5、《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方可生效。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

2024 年 5 月 17 日，上午 09:30—11:30，下午 14:00—17:00

2、登记地点：

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飞龙路 88 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须在 2024 年 5 月 17 日下午 17:00 点前送达、传真或发送电子邮件至公司），并请进行电话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任福熙、田雅

联系电话：0535-6726968

传　真：0535-6727161

邮　箱：002891@wanpy.com.cn

地　址：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飞龙路 88 号

邮　编：264003

（1）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准时参会。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关于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91”，投票简称为“中宠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3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授权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于　　年　　月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在会议上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

投票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间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委托人对授托人的指示，只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它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可以自行投票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须加盖单位公章。

3、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为止。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债券代码：127076　　债券简称：中宠转 2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 4 月 22 日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相结合的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其中赵雷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并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情况

经与会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的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利润情况，拟定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负责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期间，勤勉敬业，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内部控制情况。同意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我们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 12 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为具体执行部门。该决议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相关核查意见及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公司董事长、总裁郝忠礼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接元昕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0
债券代码：127076　　债券简称：中宠转 2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